

如松閣圖書館藏書

謝扶雅編著

民三乙級三會文

人 生 括 學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初版

人 生 哲 學

全一冊

定價國幣四元六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有 究 必 翻 版

編 著 者

謝 扶

發 行 人

吳 秉

印 刷 所

正 中 書

發 行 所

正 中 書

常 常 雅

局 局

滬·本

2/1

校整  
後裕



## 自序

著者根據歷年在大學中講授倫理學和人生哲學的經驗，深覺現今大學課程中作爲一個各院系共同必修科的倫理學，循名核實之餘，殊有急爲調整之必要。作爲哲學之一學科的倫理學，應仍回到它本來的崗位，專爲文學院中主修哲學系的學生而設。至於人生哲學一門卻不一定非要列入哲學系課程之內，而可以「人生學導論」之名稱，作爲各院系共同必修的課目，以代今之所謂一般性的倫理學。本書即爲假定此種需要之存在，勉爲編寫付梓，以冀適應此種需求，並乞教於四方明哲。撰作此書的動機，已見著者最近「大學課程中一個共同必修科——倫理學」一文（載教育通訊復刊三卷五期），茲特重錄於次，以代序言。

倫理學在西文爲 *Ethics*——這個名詞，有人（如胡適在其中國哲學史大綱上）譯爲人生哲學。究竟人生哲學跟倫理學是不是一樣呢？如不是，西洋 *Ethics* 究竟算做倫理學抑或是人生哲學呢？現行大學課程中規定倫理學爲各學院各系學生所必須修讀（教育部民三二年頒布實施），這個作爲共同必修科的倫理學，又是怎樣的一種課目呢？本文便在對這些問題加以分析探討，俾得涇渭分明，並對部定課程中本課用意，聊獻芻蕪，藉備採擇。

大學教育宗旨不外陶冶高尚品德，培養專門人才。頭一句是德育，第二句是智育。不過一般大學裏邊的作業，包含課內外一切活動，終是智育工夫遠越於德育工夫。大學課程中除了體育音樂占極少極少時間而外，可以說完全屬於智育的學科。自抗戰初期以來，教部爲欲矯正這個偏弊，乃於大學內強化訓導機構，期使課外活動都能收到德育的功效。又於三十二年起，特令設置倫理學作爲共同必修科，且規定本學科最好由校長或訓導長親自任教，表示以身作則之義。行之數年，究竟教學上有何成效？青年學生們的反應怎樣？是否能和校內整個德育計畫配合起來？未曾見有任何報告。倫理學的教者和學者本身，兩方面似乎都不會發表過什麼意見。現在教部又在改訂大學課程的議論中，究竟此後倫理學應否繼續被列入於共同必修科中，抑或停止其存在，在時間大有商榷的餘地。

第一，我們應先從事清理概念。倫理學，人生哲學，*Ethics*（愛昔克司）是否三名同實？如各不同，它們個自的分野何在？本來社會科學或哲學各科底定義，要比自然科學來得複雜而叢歧。天文學很簡單地是要研究日月星辰，物理學是聲光氣電，生物學是植物二界內的具體東西。然而倫理學的「倫」究竟是什麼呢？人生哲學的「人生」似乎很帶些抽象和奧妙的氣味，不是指着具體的「人種」「人類」或「生命現象」，因爲它是「哲學」觀點下的人生。西洋的愛昔克司，就語源而論，屬於希臘文的 *ethos*。這字有長短音二讀法：讀長音的有「通行習俗」（Usage, Custom）之意；讀短音的，有「品性」（Character）之義。習俗是公共性的，有似中

國文字中道路人人可走的「道」字；品性是個殊性的，相當於中國「德者，人之所自得」底「德」字。所以 Ethics 可譯爲道德學（例如余家菊之譯 Dewey & Tufts: Ethics 溫公頤之採譯 Mackenzie: Manuel of Ethics）。道德學或愛昔克司所研究的題材即是道德行爲（Conduct）。道德行爲祇以活動於人對「人」的相互間爲限。至於人對「物」的活動，或人對「事」對「天」對「鬼神」的活動，嚴格說來，皆不屬於道德範圍之內。例如中國古書上的父慈子孝，兄友弟恭，都是人對人相互間的正當關係，就是道德行爲。「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是五種相互關係，有名的叫做五倫。也許還可以添加不少的倫。本來倫字從人從命（許慎說文），命者參差不齊之貌，表示人生相互間有無數不同的關係。對於這種人生相交的無數關係，要闡明出它的條理來，就可叫做倫理。這樣，倫理學倒和道德學名異而實同了。愛昔克司一學科底題材，就形相而言，乃研究人類間相互關係（Interhuman relations）應當怎樣底一種學問——故可意譯爲倫理學。若就實質而言，乃是研究道德行爲底科學（A Science of Conduct）——這便可稱爲道德學。

不過愛昔克司卻不該譯爲人生哲學。愛昔克司雖屬哲學底一門，但它的對象是專攻「道德」，不是泛論「人生」，是限於人生的倫常部分，卻不是對整個人生作大全的根本的研究。人生哲學探討整個人生底真相和理想，而理想底範疇有三：真，善，美。真是「知」底理想，美是「感」底理想，善是「行」底理想。所以人生哲學在研究「善」作爲道德行爲底理想時，纔跟道德學發生接觸。然而不能憑此便說愛昔克司全等於人生哲學，

因為範圍的廣狹，論究淺深，兩者大有出入懸殊之處。倫理學只研究人對人的關係為止，但人生哲學更要探討人對物的關係（知識問題），人對天的關係（信仰問題），人對美的關係（藝術問題）。所以人生哲學決非倫理學所得包含。不過人生哲學也無意兼賅倫理學，因為倫理學特別要對道德行為底理論和實踐加以分析，而作科學的說明。它可以儼然自樹一個王國，等於名學和美學之可以各各獨立成爲一科，皆非人生哲學所能併吞而包辦的。倫理學固亦有哲學的批判部分和思辨部分——在這一點上，倫理學故亦可稱爲道德哲學（Moral philosophy）。然道德哲學仍和人生哲學截然不同，好比社會哲學、政治哲學、經濟哲學、教育哲學、宗教哲學等等都不就是人生哲學。人生可以有經濟生活、政治生活、信仰生活、道德生活……但必須將整個人生作全面的根柢的研究，方纔可以組成人生哲學。若單抽取其某一部分，自不能冠以人生哲學之名。

名實之辨既於此告一段落，乃可進而討論大學課程中各究共同必修科底問題。清季考士例須默寫「聖諭廣訓」。後來改科舉爲學堂，學程中有「修身」一課——時值「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思想當陽稱盛，這個「修身」底名號，無疑地取自大學（中國聖經的第一卷）中的「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一語。國民政府成立以來，改爲中小學課程內皆設「公民」一學科；而對於大學，最初設「黨義」一科，旋易名爲「三民主義」；復於三十二年添設「倫理學」，皆被列於共同必修科目表之前茅。作者知道有許多大學在這倫理學底名目之下就來講解大學中庸（總如廖文奎所著人生哲學教程就完全以大學內容爲教材），推

想教部當時決定將三民主義和倫理學兩課冠諸共同必修科之上底緣故，或者爲了孫中山先生講過這麼一句話：「中國的道德哲學和政治哲學爲歐美所不逮，西方都應來求教於我們」（見其民族主義講演）。誰國的政治哲學或道德哲學算是最好或較差，當然是另一問題。本文所關切的乃在大學初年初的課程中列入這倫理學一門功課，對於哲學毫無素養，亦且全未入門的青年學子，尤其在農工醫商等學院各系學生，是否真能引發他們的興趣？是否真能適應他們的要求？倫理學亦即道德哲學，如果是屬哲學領域內一個專門課目，那麼該讓主修哲學的人去讀，而不應責令主修園藝學、電機學、化學、土木工程學的學生一律必修。況且修讀道德哲學或倫理學之先，實應讀完了哲學概論、理則學、中國和西洋哲學史等幾個課目，方可踏上倫理研究底門階，而能銜接升堂入室的步驟。突然叫中學初畢業的人貿然讀起道德哲學來，必使他們皆有投身五里霧中之感。

然而倫理學雖不必共同必修，卻有一門類乎倫理學的功課實有共同必修底必要。這門功課，可名之曰「人生導論」，或亦不妨沿用人生哲學之名。題材是對人生問題作初步的批判研究。依照發展心理學所昭示，青春期（Adolescence）開始強烈的求知欲，開始對於人生意義底考省，也就開始發生各種徬徨疑惑，鬱悶煩惱底情懷。青春期正值高中二三年的時候，是否宜在此時即爲講接人生問題一課，以投合其需要，而導示其正善之途。據作者的經驗，與其探究人生問題於高中，毋寧到大學初年再來研究之爲愈。高中時代的青年雖已求知欲十分亢進，但反省和批判的能力，究竟尚未養成，哲理思辨性質的學科，他們尙未能準備接受。但高中公民課

目內最後本有「倫理大意」之部（依照舊標準），似可就此部分略授人生日用倫常底大凡，誘引其對人生問題發生真摯的（不是浮游的）興趣，而立切實研究（不是淺嘗即下判斷）的決心。不過坊間過去高中公民教本中的倫理大意，無非抽取倫理學底綱領，編排成書，雜置中西倫理學說如柏拉圖，康德，邊沁，斯賓塞，以及程朱，陸王輩諸種哲理，弄得教者和學者都囫圇吞棗，其妙莫名。這都是比年（一）一般課業每喜好高騖遠（二）不以心理學為教學依據底通病，今後應當痛切加以改革的。高中可以授「倫理淺說」，決不可以授「倫理概論」或「倫理學原理」。倫理淺說中可以談到人生底本分，倫常底 *What* 和 *How*，卻決不宜深掘到它的 *Why*。研究人生底 *Why*，便入了人生觀問題，便成為人生哲學，而這個必須到大學時期方總適合研究心理。

大學一年級共同必修課程中宜列「人生導論」一學科，連接高中的「倫理淺說」，滿足其更求深窺堂奧底好奇，牖啓其對人生觀底省察與思辨，協助其對中外古今人生哲學家作一鳥瞰的巡禮，且批判其學說，因而對於人生底真相和理想得一大體的正確了解。以此為出發點，期望漸能做到如孔子所謂「而立」底功夫。這功夫底完成，當然非俟大學卒業後出至社會，實地印證反省至少五個年頭以後不可。然而初基地奠定，卻可於大學一年的「人生導論」肇其端倪。與這門功課配合的，可以有「哲學概論」（四學分）和「理則學」（三學分）。但理則學宜仍置重實用，及具體事象，不可偏於符號方式，或漫驚抽象玄理。「哲學概論」底內容宜包含「知之禮」與「知之用」兩部分，前者即自然哲學初論，後者即知識哲學初論（約各二學分）。於是

人生哲學初論（三學分）聯袂而入，成爲鼎足而三底均衡形勢。在這種格局之下，人生哲學底內容，具有文化哲學意味的大部材料。所以德哲賈釋略（Ernst Cassirer）在美國耶魯大學的「人生論講義」（An Essay on Man 一九四六年耶魯大學書局出版）就分作兩部來討論：第一部是「何謂人生？」（What is A Man?）第二部是「人及其文化」（Man and His Culture）。我國大學共同必修科的人生導論——如果要開設的話，應多參考賈氏此書，或竟以此爲藍本。哥倫比亞大學多年來設置“Survey”一課於大學一年級，內容是討論現代文化概觀。英國則有一門和它相類似的功課叫做“Man and Institution”（這Institution一字也實在意味着文化，倒不定是制度而已）亦是大學裏的共同必修科。可見西方近年也同感這樣的要求。與其內容頗表一到底趨勢。

作者曾在戰前（民十七）寫過一本人生哲學，爲某書局列入高中師範科教本。但教學底反應是稍嫌艱深，不適高中程度。然若拿來作大學一年生的教程，或者勉可應付。該書分「人生真相」和「人生理想」兩部分，大體輪廓不期而與賈釋略書約略肖似。「真相」之部係由（一）從人類學覺點的探究（二）從社會學觀點的探究（三）從心理學觀點的探究三章構成；因社會學等功課剛好亦在大學一年級同時開設，故不致使聽者毫無頭緒可尋。理想之部則分爲（一）對自然——真（二）對倫輩——善（三）對超自然——美三範疇，佐以東西主要各派人生哲學家的學說。最近復取全稿稍加損益，並從三民主義的立足點，分配民族原

理（情）於「善」，民權原理（法）於「真」，民生原理（和）於「美」而構成今日中國青年所應修養實踐的人格。本書今付正中書局出版，深望海內同道予以教正。作者以為大體像這樣一個內容的人生哲學，可以列入大學一年級課程之中，而與「三民主義」一學科相聯繫，庶幾成全教育部規定共同必修科中，居「前茅」地位底這兩個學程底用意。至於這兩學程更與其他共同必修科取得聯繫，另屬一重要課題，並應詳為研究，但不涉於本文範圍。課程底「聯鎖」方針，為學習心理上所最需要。課程應是一個有機的創作，一篇左右呼應通體融貫底文章。它不該原子式的（Atomic）粉碎雜湊底“Chaos”。它應該成為格式搭（Gestalt）底和諧，而套合於整個教育哲學體系之中。過去課程表和課程標準（不論大中小）底編製，終不免有夾雜紛歧的弊病。或為傳統觀念所囿，或為黨派思想所蔽，全不顧到活潑激發的人的天性，以致課程弄到醜劣無倫。為了援救兒童青年的心靈起見，今後釐定教育新方針，應對現行各種課程審慎批判，使有一根本改觀纔是。

三十五年五四紀念節

謝扶雅謹識於首都

# 目 次

## 緒論 何謂人生哲學

第一節 哲學與人生哲學	一
第二節 人生哲學之名與義	七
第三節 人生哲學研究法	一五

## 第一編 人生底真相

### 第一章 從人類學觀點的探究

第一節 人類底遠祖	二
第二節 猿人及原人	二五
第三節 人類底特徵	三一
第四節 世界上的人種	三五

第五節 人種發生與綿延	三九
第二章 從社會學觀點的探究	
第一節 物質的環境	
第二節 性與家庭	四四
第三節 社會組織下的個人	四五
第四節 社會約制下的個人	五四
第五節 現代社會與人生	五七
第三章 從心理學觀點的探究	
第一節 習慣與衝動	六〇
第二節 理智	六一
第三節 所謂「良心」	六六
第四節 意志自由問題	六八
第五節 統一的自我	七二
第二編 人生底理想	

第一章 對自然應該怎樣

第一節 「人底王國」

七七

第二節 格物致知論

八三

第三節 禪宗底「慧」

八七

第四節 日耳曼精神

九一

第二章 對社會應該怎樣

第一節 孔子的「仁」

九六

第二節 墨子的「尚同」

一〇〇

第三節 亞里士多德

一〇四

第四節 陸王學派

一〇八

第三章 對超自然應該怎樣（美及宗教）

第一節 印度系的理想

一一三

第二節 希伯來系的理想

一一七

第三節 美與人生

一二三

人 生 哲 學

四

第四節 亞波羅與刁尼索斯

一三六

第五節 結論

一三一

參考文獻

一三九

中文書目

一四五

西文書目

# 緒論 何謂人生哲學

## 第一節 哲學與人生哲學

### 一 哲學是什麼

大凡一種學問，必有它的任務，必有它的題材 (subject-matter)。天文學是要研究日月星辰，地理學是想明白山川形勢，衛生學在求健康之道，軍事學在知戰爭之方。但哲學究竟是做什麼呢？有許多學校的課程裏都設立着哲學一類的科目；各圖書館裏都置有哲學一類的書籍，不少文章裏面又常常提到哲學一類的字眼，然而哲學底內容究竟是些什麼呢？物理學底內容是聲光氣電，心理學底內容是情緒覺知，生物學底對象是植物、社會學底對象是人羣社會，而我們的哲學究以什麼為題材呢？如欲為哲學下一定義，那就更覺困難，東西歷代大思想家對於哲學底概念真是同墨子所說的「一人一義，十人十義」，千百人千百義，並不見有共同一致的見解。在哲學史和哲學概論一類的書裏，常常排列着好幾十個定義，錯雜纜紛，莫可究詰。哲學——這簡直成

爲一個啞謎了！

對於究竟「哲學是什麼？」底疑問，作者倒有一個很簡單淺明的回答。哲學即是「什麼？」哲學無非是一東問題；問這個，問那個，問東，問西，問天，問地；老是問，不斷地問，窮根究底地問。柏拉圖(Plato 427-347 B. C.)說過哲學起於好奇(Wonder)。杜威(John Dewey 1859)也說：哲學由不滿意(dissatisfaction)而生。好奇與不滿意都是引發問題底導火線。所以西洋關於哲學初步一類的書，不稱「哲學概論」，而稱「哲學問題」(Problems of Philosophy)。哲學底內容確是一些子問題而已。

不過哲學所問的，跟普通所問的有些不同。普通問答只是就題言題，哲學問題則是遇題超題。這怎麼講呢？譬如你問人爲什麼要吃飯？這個問題，若就普通態度而言，只是意味着：因爲肚餓了，所以要吃飯，不吃飯，就餓死。然若從哲學態度而言，問題便不那樣簡單了。“Live to eat”與“Eat to live”便分成了兩派不同的哲學。「人活着，不是單靠麵包」是耶穌基督的箴言。「餓死事小，失節事大」是理學家的嘉訓。吃飯問題：如單從「飯」的部分來講，只是一個經濟問題；如單從「吃」的部分來講，只是一個生理衛生問題；都不是哲學問題。現在若欲從哲學的立場來問吃飯底問題，就必須超過「吃」，超過「飯」，超過各個部分，而飛機九霄式地作一個概括全局的統觀。用一句英文來說，是“To see it whole”（作整體看）。他們有一個字 synopsis 可以解明哲學的特殊態度，因爲這點正是哲學所以異於科學底地方。各種科學的問題都要部分的，它的說明也是部分性的，

哲學便不能將這部分還元到那部分，就算完事，必須將這部分那部分一齊會同而另成一個無外的整體。這個整體是超越於各部分的。換言之，即不以部分而說明整體，乃是以整體而說明都分，以部分說明整體底功夫。雖已有科學來擔任，但反過來，倘沒有以整體說明部分的功夫，我們的知識不能圓滿，所得的真理不能算為可靠。因此有哲學出來專擔任這個作整體看的工作，這便是哲學底功能。

哲學還有一點跟科學很不相同的地方就是「澈底」。科學發問，哲學也發問。但科學的問，問到適可而止，而哲學卻問個孜孜不休，到了山窮水盡還要追問，真可謂極「疑問」之能事。這塊黑板是黑的嗎？常人終以為這當然是黑的，又何消問。科學家便不那樣「天真」了，他們悟知黑色不在黑板本身，而用光波，角度，視覺一類專門名詞解釋了一大套。然而哲學家還要更進一步，用批判思辨的手段，重再加以澈底的檢討與整理，因為科學總仍以常識為假定的前提，而哲學則毫無假定的前提。科學雖供給哲學許多材料，但哲學卻不立於科學的前提之上。西洋中古的末葉有個哲學家叫做威廉渥根（William Occum），對常識及傳統思想都不輕於置信，在運用思路時，把它們一概削去。史家因稱此種態度為「渥根剃刀」（Occum's Razor）。常識是隨意假定任其滿頰鬚鬚，科學已知運用剃刀，但修得不乾淨，刮得不澈底，哲學便來斬草除根，鞭辟入裏，尋究到再無可尋究處，所以英文中還有一句話說明哲學為“*To see it ultimately*”，這又是哲學之所以「超」於科學底地方。

我們說哲學是「超」科學的，絕無稍寓褒貶，揚此抑彼之意；更不認哲學是反科學的。哲學方法原與科學